

黎族文化溯源

邢植朝 著 中山大学出版社



黎族文化溯源

邢植朝 著

中山大学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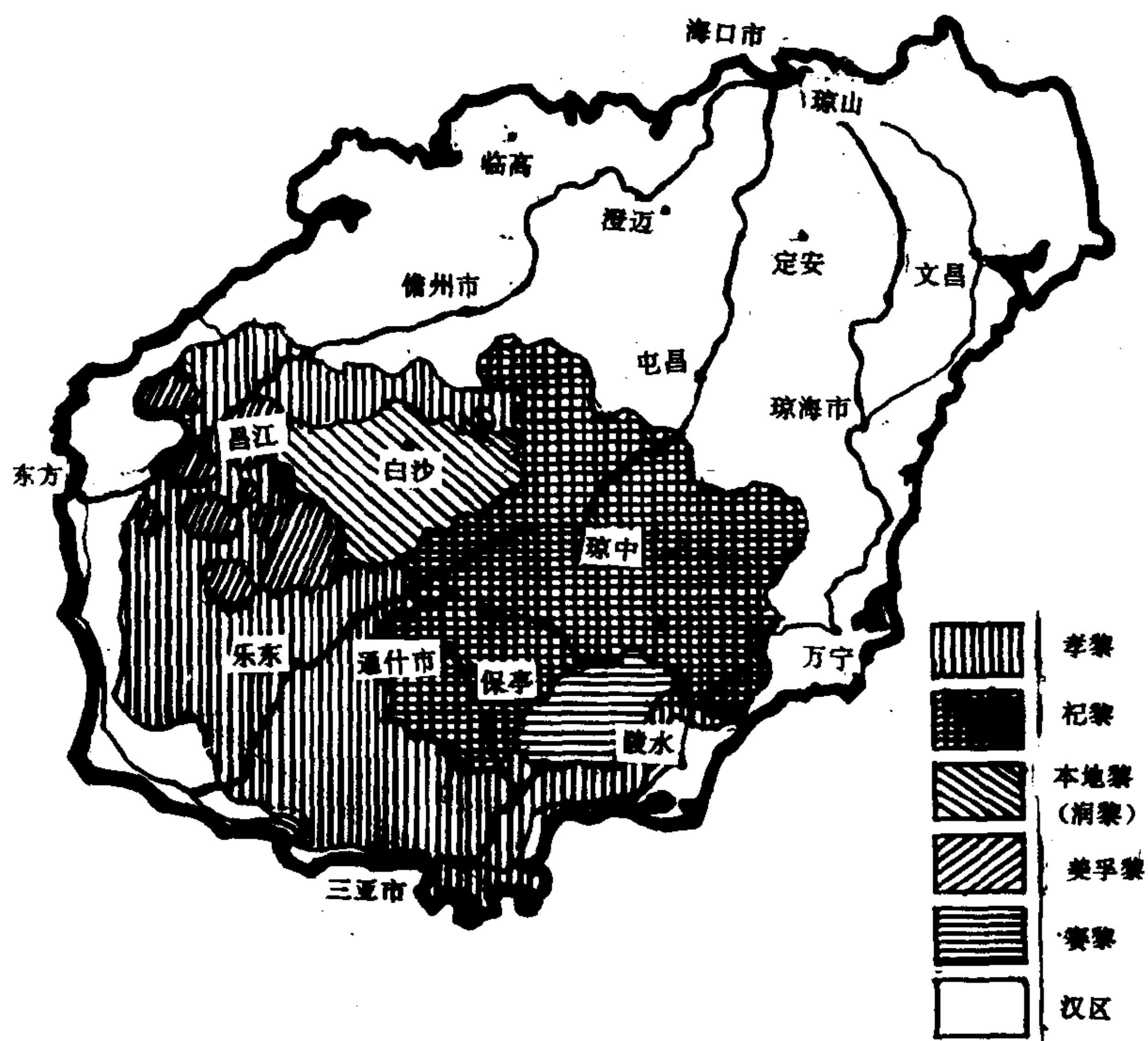
LIZU
WENHUA
SUYUAN

中央黨校圖書館存閱

字號 邵桂朝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一日贈

黎族分布略图





孝黎 杞黎 本地黎(润黎)

黎族是海南岛最早的居民。现有37.2万人。分为孝黎、杞黎、润黎、美孚黎、赛黎等五个支系。其中孝黎人数最多、分布最广，主要居住在海南岛西南部，包括乐东盆地，昌化江和宁远河谷地，三亚、陵水海滨狭长平原和低丘地带；杞黎，人数、

地域仅次于孝黎。现分布在五指山周围，各大河流的上游，以保亭、琼中两县最为集中；润黎，在习惯上被认为是本岛最古老的居民，主要居住在海沙县山区，为一完整支系；美孚黎，其名的原义指「客生」，他们自认为非黎族，系由大陆过来的汉人，现分布在海南岛西部的昌化江中游盆地；赛黎现在分布在海南岛的东南，以陵水、保亭相邻丘陵河谷为居地。



赛黎 美孚黎

后 记

有人说，搞民族研究是一件很辛苦的事情。的确如此。可是，作为生活在黎族地区二十年之久的我，却乐于在苦中寻乐，在苦中追求。因为我爱黎族，跟黎族人民建立了深厚的感情。我的黎族朋友，一个个都是聪明、直扑、善良的，我今天所以能在民族研究方面迈出一大步，这都应该归功于他们对我的鼓励和鞭策。在这里，特表示真挚的敬意。另外，这个小集子的出版，得到中山大学人类学教授杨鹤书先生的指导与审订；得到王南海、韩柏、林志向、张勤雄、郑海文、陈宇、孙克、邢明通等诚挚好友的亲切关怀和极力支持。在此，特表示衷心的感谢。由于本人的民族学、人类学、文学、哲学等各门类学科的功底不深，书中一定有许多欠缺之处，敬请行家，研究者及读者们的批评。

作 者

一九九三年一月

目 录

序	蓝田玉(1)
一、论黎族图腾及其审美属性的关系	(3)
二、黎族洪水神话中的人文特点	(19)
三、黎族纹身溯源及文化的特征	(29)
四、黎族平等和睦的家庭	(48)
五、黎族心理演变与解析	(61)
六、精灵与巫风	(80)
七、石且	(87)
八、占卜	(91)
九、禁忌	(96)
十、“三怕”与“万物有灵”说	(99)
十一、历法和节日	(105)
十二、铜锣与传说	(109)

十三、黎锦与服饰	(112)
十四、“粤雅”一词的考证	(119)
十五、黎族民间文学的发展与演变	(126)
十六、黎族文学总体观	(143)
十七、黎族民间舞蹈初探	(157)
十八、黎族民间音乐	(165)
十九、黎族传统体育活动	(170)
二十、从“巢居”、“干栏”到地居	(173)
二十一、民族风情在海南旅游业中的地位和作用。	(179)
后记	(186)

序

无论是自然科学研究还是社会科学研究，要开拓新的领域，涉足新的课题，都决非轻而易举一蹴而就。它不仅需要有广泛的知识积累和丰富的实践经验，还必须具有很大的克服困难的毅力、勇气以及探索求新的精神。

邢植朝同志这本《黎族文化溯源》的正式出版，正是因为他不仅本身有较好的文学专业修养以及从事科学研究所应具有素质，而且还有十分宝贵的在黎族地区生活、工作的实践经验以及对黎族文化的尊重和兴趣。

人们印象中的学术著作，总难免旁征博引，推理考证，抽象艰深，索然无味，对一般读者来说，甚至是难以卒读。而这本《黎族文化溯源》既从各个侧面介绍和探究了黎族文化的源流和状况，又娓娓动听地描述了各种对更多读者来说是闻所未闻的风俗世情，把学术性、趣味性、通俗性融于一炉，适应了各个层次读者的要求。尽管这本册子篇幅不算太长，但丰富的内容将使文化研究工作者找

到某种学术价值，文学爱好者欣赏到一束隽美而清新的散文小花，而一般读者可能会被多姿多彩的风情带进一个奇异的世界，游入一个神奇的知识海洋。总之，所有读者都可能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各取所需，各得其所。

如果说，海南文化尚是一片有待深耕的沃土，海南的黎族文化更是这片沃土的沃土。如何进一步深入研究黎族文化，理所当然地成为海南莘莘学子的一项义不容辞的任务。自然我们欢迎有更多全国专家学者来从事这项工作。但对生于斯，长于斯，既可查阅文献资料，又可直接调查、采风的海南专家学者和一切文化工作者来说，我们不做好这项工作，既愧对海南黎族人民，也愧对海南文化人的称号。从这个角度来说，邢植朝同志的开拓精神和开拓成绩，理应得到我们的赞扬和支持。

蓝田玉

一九九〇年八月

海南师院怡园

论黎族图腾及其审美属性的关系

黎族，是一个有着悠久历史的民族。它跟许许多多的兄弟民族一样，都经历过一个原始社会发展的阶段。因此，它同样有着一种信仰体系，即对图腾的崇拜与对美的追求。这种图腾崇拜的遗迹，至今仍然表现在现实生活的各个方面，它顽强地影响着—个民族的性格和审美心理。

对于图腾的崇拜，各民族都有着自己的对象；对于美，各民族也都有着自己的审美意识和审美要求。因此，他们崇拜的偶像各不相同，绝大部分的少数民族，所崇拜的偶像是单一的、专注的；而少数是不固定的、多方面的。黎族就属于后一种。

—

在古代原始宗教中，一个部落或民族的不少姓氏来源于图腾崇拜，是用以区别不同血缘关系的群体的。在我国古代的许多著作中，对各少数民族均有所记载。如《后汉书·西羌经》云：“羌无戈

爱剑……其后子孙分别，各自为种，……或为牦牛种，越隽羌是也；或为白马种，广汉羌是也；或为叁狼种，武都羌是也。”《随书·党项传》亦云：“党项羌者，三苗之后也，其称有宕昌白狼，皆自称獠猴种。”据史料记载，解放后我国西南仍有许多少数民族还保留着以图腾为姓氏的习俗，并单一地崇拜着一种图腾。如云南的傈僳族，有十几个民族的姓氏，分别为腊饶息（虎）、阿吃息（羊）、古饶息（蜂）、鹅饶息（鱼）、汗饶息（鼠）、明饶息（猴）、业饶息（雀）、乌饶息（熊）、麻打息（竹）、括饶息又称木必息（养）。（见《云南怒江傈僳族自治州社会调查》1956 第 15 页）又如云南的克木人也是如此，他们都是单一图腾为姓氏的。有豹氏、水獭氏、破脸狗氏、水鸟氏、野鸡氏、团鸡氏、山瓦雀氏和蕨氏等，他们所崇拜的图腾都系单一物体，并且多数是动物。但是，黎族对图腾的崇拜的遗迹来看却不是单一的，而是多方面的。虽然，黎族也有赛、杞、俸、润、美孚等五个不同的支系，可是，各支系间并没有统一的专注的图腾崇拜，他们既有共同的崇拜对象，又有各自信仰的图腾。

有的研究者根据民间传说，认为狗是黎族唯一崇拜的图腾。我认为，如果光是以狗的传说来定论，是不全面的。因为黎族还崇拜着许多动植物，

他们对好几种动植物的感情也是非常特殊的。当然对于狗,黎族各个支系都是爱好的,他们养狗从不吝嗇食粮,把养狗看得比养猪还重要,住在丘陵平原地带的黎族,每户都要养两、三只狗;而住在山区的黎家,每家几乎都养狗群。据史料记载,过去,黎族是不随便杀狗的,也不吃狗肉,即使杀狗祭鬼神,也不许在房屋里煮。平时,对意外死亡的狗,他们还要举行隆重的埋葬仪式。特别是侬黎,他们常常取下狗的牙齿(祭神时杀的狗)用绳子绑住挂在胸前做护身符。尽管如此,我们仍然不能断论狗就是黎族唯一崇拜的图腾。在动物中,黎族对牛、青蛙、鱼等的情感同样是深厚的。如每年七月或十月,黎族都要特别为“牛”选定一个好日子为“牛日”,而且以保存“宝石”来象征“牛魂”和发展牛群的“福气”。牛日的那一天,家家户户都给牛栏披红挂彩,在牛角上贴上“利市”。亩头的家里敲锣打鼓,为牛招魂;亩头夫妇用酒来洗宝石,然后将洗的酒作“福酒”分给“亩众”痛饮。此外,在牛日里,黎家还要宰牛祭神。他们把牛头安置在村口,由“道公”念着古老的祝福歌绕牛头一周,接着全村的人便聚集在一块,在牛角声和雄浑有力的牛皮鼓声中狂跳“总兵舞”(一种原始舞蹈)。舞姿粗犷古朴,以表示对祖宗、对图腾的崇拜。对青蛙、鱼

的感情也是如此，他们把青蛙看成是好年头的象征，铸着小青蛙的铜锣，是黎族视为比金银还昂贵的珍品。平时，将其珍藏在秘密的地方，到了传统佳节或是举办红白喜丧事时，才十分慎重地以锣声来表示“吉祥”和“祝福”，以锣声表示自己对神灵祖先的崇拜。至于鱼，更多地见于黎家的工艺品上。姑娘们插在头上的头钗、头簪，就塑刻着人头鱼身，或刻上密密麻麻的鱼纹。她们以此作为走村穿寨的护身符。黎族除了对上述动物图腾崇拜外，对红、白藤叶、大槐树叶、木棉树、芭蕉树等植物的感情也很特殊。他们不是把这些植物做为吉祥的象征物，就是把他们当作护身符；有的当作禁忌的标志，有的象征着一种生气和活力。每逢佳节，或在黎族自古流传下来的生产娱乐活动中，我们都可以看到这样的植物崇拜的场面。

黎族所崇拜的动植物，几乎都与族源说有关，正如弗洛伊德所说“图腾是父亲彩像代替物”（见弗洛伊德著，杨庸一译的《图腾与禁忌》175页）。难怪自宋代以来，对黎族的族源问题就有着各种不同的看法。归纳起来就是“北来说”和“南来说”。前者认为，黎族的远古祖先是来自祖国大陆两广迁移而来的，这可以上面的民间传说为证；而后者却认为黎族来自东南亚一带。但是，无论是“南来

说”还是“北来说”，都说明黎族的远古祖先便有着一种崇拜图腾的信仰体系。不过，从黎族多种图腾崇拜现象分析，这种崇拜不纯粹是族源与姓氏的问题，正如温德斯所著 *Elemente der Volkerpsychologie* 一书所指出的，“图腾动物常被认为是宗族的祖先，‘图腾’就某一个观点来说，是一种集体的名称，也是一种祖先的象征。尤其在与后者的关系中具有浓厚的神话色彩。这些不同的想法往往各依若干方式而相互发生作用。有时候，可能隐藏起某些意义而使图腾变成一种仅是代表部落或宗教的名称而已，可是，有些时候，这种祖先观念或者文化特色又开始渐渐抬头而笼罩着整个当时的思想。……”（见弗洛伊德著，杨庸一译的《图腾与禁忌》136页）。无疑，图腾的观念对一个民族的族源、姓氏以及部落的结构是有着决定性影响的；另一方面，这种崇拜，与民族的生产实践、宗教信仰也是分不开的。

二

英国著名文化人类学家马林诺夫斯基认为，“图腾制乃是原始人在‘生存竞争’上得到的赏赐，是宗教给他的赏赐，以使他更能有效地应付四周

的有用品类。”(见〔英〕马林诺夫斯基著,李安宅译的《巫术科学宗教与神话》29页)。黎族对图腾的崇拜也同样表现在宗教与“生存竞争”上。但是,黎族的宗教信仰不象我国一些少数民族那样,信仰伊斯兰教、佛教、基督教或道教。他们的宗教信仰还没有从幻想的实体中分离出比较完整的神的概念来,他们所信仰的主要是精灵和巫术,所崇拜而又害怕的主要是祖先鬼。他们认为祖先鬼是黎山上最大的鬼,这种鬼既能使人生病,又能保佑子孙平安。所以,他们总是把祖先鬼作为祈祷的对象。而黎族自认为的祖先鬼,又是跟图腾紧密联系在一起。于是,为祭祖先鬼黎族人民常常要宰杀他们所崇拜的动物作为祭品。特别是在黎家的传统庆典,如出征、砍山、下种和解除病痛等活动中,宰杀图腾的现象就更为频繁。如每次出征前,黎族总要杀牛,用牛头祭天地,或是杀黑公鸡,把血冲入酒中,“渴血酒”“歃血为盟”。他们认为共同食用自己崇拜的动物,其食物到达体内后,会使他们之间存在着一种神圣的关系,这种神圣的关系实际上是一种民族思想感情的升华,是一种民族灵魂倔强的表现。后来,黎族人民一直都在不断地深化这种感情。此外,为了解除病人的疾苦,祈求生命的延续,他们甚至要杀水牛和黄牛,以两种牛头来祭

“大祖先鬼”，为病人举行一天一夜的宗教仪式，最后还要在病人的家门口挂上牛的下颚骨和插上白藤叶，以此作为赶鬼符。除了杀牛，他们有时还杀鸡做鸡卜，杀狗祭天地。上述一系列宗教仪式和对动植物的崇拜情感，一方面出于人与动植物的根深蒂固的依存关系的缘故；另一方面恐怕是他们不愿意承认死是生命底尽头的原因。因此，他们“只好采取灵的观念，采取魂灵存在的观念”。采取将所有的献祭动物都视为神圣的相同的血族的态度。他们认为只有这样才能透过祭物使人与人之间和人与神之间相互认同，才能加强他们与神的相似性。

当然，黎族对图腾的崇拜更多的是表现在生存与生产实践上。人类的天然选择意趣，是各民族都存在的。因为生活环境的影响，自然界的动物无形中成了人与大自然的中间系结，它们常在体力、机警、诡诈等方面超越于人，但它们又是人的必要食品。于是，动物在野蛮人的眼里就占有特等的地位。野蛮人既希望得到它们，又想控制它们当作可吃可用的东西，有时，既羡慕它们，同时又惧怕它们。这一切意趣合在一起，于是在整个人类历史发展的长河中，人类首先选择了动物；其次才是植物，加上人类逐渐地将危险、有用、可吃的品类加